

抓好办案之“质” 延伸案件之“效” 凸显浙江之“优” 扫黑除恶的浙检答卷

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王挺

2020年9月底前全省受理的案件全部清零,三年共批准逮捕黑恶势力犯罪10765人,起诉14142人,挂牌督办重大案件164件,依法严惩涉黑恶组织182个、恶势力团伙1103个;坚持“是黑恶犯罪势力一个也不放过,不是黑恶犯罪势力一个也不凑数”,依法不批准逮捕1813人、不起诉194人;聚焦“破网打伞”,起诉黑恶势力“保护伞”208人,其中检察机关自行立案侦查40人……一组组数据,谱写了浙江检察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收官之年的“检察答卷”。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开展以来,我省检察机关按照中央和省委的统一部署,立足检察职能,始终坚持“坚决打击,坚决依法”,确保每一个案件的办理都经得起法律和历史的检验。尤其是收官之年,全省检察机关开足马力,以精准法律监督抓好办案的“质”、延伸案件的“效”、凸显浙江的“优”,为浙江建设“重要窗口”、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保驾护航。

火力全开,周清月结确保案件清结

2020年4月,按照中央“六清行动”统一部署,全省检察机关迅速吹响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决战决胜的冲锋号。省检察院第一时间制定下发《全省检察机关“扫黑除恶决战决胜年”行动方案》,开展两轮督查督导,省市两级检察院严格履行把关职责,加大办案指导,各案件办理检察院倒排时间表,各级检察长发挥头雁效应,带头办理涉黑恶案件。

全省检察机关主动加强与公安机关对接,充分发挥侦诉衔接和多部门会商等工作机制,全面落实黑社会和重大恶势力犯罪案件提前介入制度;内部加强办案力量统筹,抽调骨干力量,确保惩治黑恶势力犯罪的精准高效。

督办督查、周清月结,全省检察机关绷紧一根弦,全速突进。“某某检察院,你院于2020年10月23日受理的某某涉嫌诈骗罪一案,现该案审查期限已超45天,现予以督办,请依法尽快办结。”去年12月11日,温州市检察院向一基层检察院发出“督办令”。在严把案件质量关的前提下,通过这样上级院向案件办理院检察长发“督办令”、案件办理院向承办人发送催办单的方式,我省检察机关全力推进案件清结。在三级检察机关高效推进下,2020年9月底前,全省受理的案件实现了全部清零。

严把质量关,坚决做到“不放过”“不凑数”

“是黑恶势力犯罪一个也不放过,不是黑恶势力犯罪一个也不凑数。”为确保每一个案件的办理都经得起法律和历史的检验,全省检察机关全面落实涉黑恶案件统一把关和分层指导制度,对省挂牌督办案件实行“领导包案”,所有涉黑和重大涉恶案件、省督办案件由省检察院把关,其他涉恶和市督办案件由市检察院把关,案件指导实现全覆盖。在具体办案中,全省检察机关坚持客观公正立场,严守法治底线,坚决做到“不放过”“不凑数”。

在办理省督办案件丁雄兵等涉恶势力集团案中,湖州市吴兴区检察院在提前介入引导侦查中,敏锐发现丁雄兵等人在实施违法犯罪活动过程中,形成了黑社会性质组织,而丁雄兵就是头目,随即先

后三次制定详细的补证提纲,引导公安机关补充证据,最终以丁雄兵为首的涉黑团伙均被依法严惩。

三年间,全省检察机关共提前介入涉黑社会性质组织案件204个、涉恶势力669个,黑恶势力犯罪得到依法严惩。

除恶务尽,在彻底铲除黑恶势力中彰显检察智慧

打蛇七寸,除恶务尽。要避免黑恶势力死灰复燃,必须深入“打财断血”,铲除黑恶犯罪的经济根基,彻底摧毁黑恶势力滋生土壤,让黑恶势力无以为继。

在扫黑除恶决战决胜的关键之年,全省检察机关在服务“六稳”“六保”,严格区分违法所得与合法财产,保护合法企业正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同时,强化涉黑恶案件财产源头调查,收集涉黑恶财产处置、执行的相关证据,提出财产处置建议,确保“黑财清底”。

金华市检察院在办理省督办案件杨伟祥黑社会性质组织案中,分门别类、细查深挖,指派专人对财产追回情况分类梳理、查明去向,对每一名被告人制作深挖涉案财产线索的讯问方案,最大限度追赃挽损……通过深挖彻查,金华市检察院引导公安机关查扣涉黑财产2603万元,回应了群众呼声,彰显了检察机关在推进“打财断血”工作中的法律智慧。

全省检察机关还深挖涉黑恶犯罪背后的“保护伞”,在每个案件办理中落实“一案三查”“两个一律”,办案人员在提审犯罪嫌疑人中必须讯问有无“保护伞”“关系网”,并记录在案,同时完善双向移送、同步介入、核查反馈等协同办案机制,实现“扫黑”与“打伞”双向联动。全省检察机关三年共向公安机关移送涉黑恶犯罪线索1079件,向纪委监委和检察院刑执部门移送“关系网”“保护伞”线索1079件,依法妥善办理监委移送的“保护伞”案件,全省共批捕涉黑恶“保护伞”170人,起诉230人,确保黑恶势力斩草除根。

三年的专项斗争已经收官,但扫黑除恶仍在路上。2020年,全省检察机关齐心协力、克难攻坚,努力交出了一份扫黑除恶的浙江检察高分答卷;2021年,全省检察机关将继续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觉,在长效机制上下功夫,在履职尽责中勇担当,为人民群众创造更多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韶华芳音唱出永不言弃

这个与“政法圈”颇有渊源的女子合唱团,有一种精神

见习记者 周诗宇

“不管我们平凡还是卓越,无论我们成功还是失败,困顿迷茫时,‘西子’精神就像航标一样,引领着我们……”近日,省女子监狱民警闵宛儿在警营电台中朗诵了一篇文章,“告白”杭州西子女声合唱团。到底是怎样一个合唱团,让民警有这样深的体会?记者走访了合唱团团长、浙江楷立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任旭荣律师。

“我们的团员来自法律、经济、教育等各行各业,年龄从50后到90后都有,有些团员与‘西子’相知相伴近三十年了。”任旭荣说,“西子”复团五载有余,像这样的“真情告白”已经收到太多。

1985年,曾任杭州市律师协会会长、杭州市音乐协会主席的曹星律师等人一同创立了杭州西子女声合唱团。“当时,流行歌曲盛行,高雅艺术有些被冷落。成立合唱团,就是想担起传播经典音乐的责任。”任旭荣说,成立之初吸引了60多人参与,其中包括不少政法系统工作人员和律师。那时,虽然曹星所在的星韵律所以及海通、星韬等几家律所给予了很大的支持,但条件仍较为艰苦,场地、设备均有限,不过大家热情很高,“像一些民警、律师都是努力挤出时间,参加合唱团的排练。”任旭荣说,多次的排练演出,慢慢形成了“展现传统文化,坚持不懈永不言弃”的“西子”精神。

由于各种原因,2002年后合唱团被迫中止演艺活动。2014年,任旭荣等人组织了“岁月如歌——建团三十年”音乐会。“那次重回舞台,团员们仅用三个月时间就完成了高效率、高负荷的筹备和排练。”任旭荣说,“西子”再展歌喉,为正式复团奠定了基础。第二年,杭州西子女声合唱团复团,聚集了50多人,大家顺应合唱发展态势,学习阔式呼吸操、引进“八秒”合唱团训练体系,配合也越来越默契。

去年,新冠肺炎疫情来袭,但团员们的步调并未被打乱,他们利用业余时间在线排练,老师则线上指导、



批改作业。“如今,我们的队伍已有100多人,既有监狱民警、公安干警,也有法学教师、律师,还有其他行业的人,大家都想把‘西子’精神传承下去。”任旭荣说,他们的演唱曲库内容丰富,有西洋经典名作《献上纯洁的玫瑰花》《念故乡》等,也有《关雎》《灯碗碗开花在窗台》等具有代表性的优秀中国作品,还有《梁祝组曲》《龙井茶,虎跑水》等充满杭州地域风格的合唱作品,“随着时代的发展,曲库也在不断更新,像吴昊改编的合唱版《贝加尔湖畔》、金承志为自闭症儿童创作的《我有一个装满星星的口袋》等新人新作也加入其中”。

辛勤的付出,收获了丰硕的果实:去年5月,受中央

广播电视总台邀请,作为唯一一支业余合唱团参加了《天使告诉我》交响云端合唱,致敬抗击新冠肺炎疫情的最美“逆行者”;去年10月,参加第十五届中国国际合唱节,斩获老年女声组、成人女声组两个组别“一级团队”称号……“不断向专业团体靠拢,也将杭州优秀地域文化展示给世界。”任旭荣骄傲地说。

近日,合唱团将发展历程中的重要事件和感悟汇集整理成《韶华芳音:一个合唱团的故事》一书。“‘西子’不仅培养了团员们谦逊务实、重视合作等优秀品质,也见证了团员们的坚持不懈。我们将继续歌杭州、颂西湖,用艺术的方式展现地域风采。”任旭荣说。